

河北大学第三届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立项协议书

项目编号: Yjs2016-39

项目名称: 多学科交叉创新型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研究与实践

成果形式: 论文

完成时间: 2017 年 11 月

项目负责人: 闫宏远

项目级别: 一般

资助经费: 2000 元

经专家评审, 本项目列为河北大学第三届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。为了加强河北大学研究生教改项目管理的规范化、制度化, 进一步明确项目管理部门、项目负责人的责任和义务, 确保本项目的研究任务高质量按时完成, 项目负责人和研究生学院共同签订立项协议书如下:

一、 项目负责人承诺:

1、以本项目组填写的《河北大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请书》为有效约束, 按项目设计论证的内容认真组织项目组全体成员, 按时报送项目研究进展情况报告, 按时完成研究任务, 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结项手续。如在规定期限内未完成, 接受撤项等处理措施, 并不得申报下一届研究生教改项目。

2、不以资助经费不足为由, 擅自变更原项目设计中的研究内容和最终成果形式。

3、在项目研究过程中, 如遇项目负责人变更、延长完成期限、研究内容作重大调整、终止项目协议或撤项等事项, 以书面形式报研究生学院审批。

4、公开发表的项目研究成果须注明“河北大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”字样。

5、按照有关管理办法，接受研究生学院的管理。如违反协议，接受研究生学院网上通报批评、撤项、追回经费等处理。

二、研究生学院承诺：

- 1、按照有关管理办法，及时拨付立项资助的项目研究经费。
- 2、定期检查项目研究进展情况，通报检查结果。
- 3、及时组织专家对项目研究成果进行评审和鉴定。按期未通过结项的课题，允许课题组在半年内进行修改，申请第二次评审结项。第二次鉴定未通过的课题，按撤题处理。验收合格的课题，发给项目负责人《结项证书》。

如同意以上条款，请签署意见并签字。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。双方须承担相应的责任，并严格执行各项规定要求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分别由研究生学院和项目负责人保存。



项目负责人

签字：[Signature]

2016年4月12日